

##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北京时间11:00以网络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深钦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事宜的议案》

为了满足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及非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241,700万元人民币，并为不超过222,7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审批授权。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和担保额度内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

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贸易融资、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业务。担保类型包括：信用、担保、房地产抵押及退税户质押等。其中，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用长沙土地房产抵押及退税户质押，授信额度为7,000万元，期限18个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用深圳房产抵押，授信额度16,000万元；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湖南经纬辉开房产做抵押，授信额度4,000万元，期限三年；其他银行授信额度担保方式：母公司担保方式为使用信用担保或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担保方式为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他子公司为该子公司提

供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实际贷款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授信额度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可在各金融机构之间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在符合要求的被担保公司之间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如单笔授信、担保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授信、担保终止时止，具体的授信、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事宜，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需要而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要求。

本项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